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资金名称：知识产权服务便利化建设

单位名称：（公章）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广州代办处

填报人姓名：姚嘉萍

联系电话：020-87682542

填报日期：2022年5月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专项资金评价年度各政策任务预算调整情况以及本年度评价资金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扶持对象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2021年，我单位项目资金主要为专项资金1项，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项目资金，二级项目名称为“知识产权服务便利化建设”。资金分配方式为集体决议，资金总额为145万元，主要用途为：深化知识产权服务，加大知识产权统计事务开展力度，适应不同层面、不同领域对知识产权统计数据的需求。项目绩效总目标为：以数据统计报告及信息化系统为支撑，完成专题报告14份，出具统计简报24期，加大知识产权统计事务开展力度，促进知识产权便利化服务建设。具体绩效指标设置如下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1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底前完成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利数据单月数据报表	12期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专题报告	14份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统计简报	24期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省专利数据准确率	错误率低于万分之一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知识产权数据运用程度	逐步提高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内容，我单位自评得分为

100分，根据评分内容分别从过程、产出、效益三方面进行分析。

1、过程绩效自评（满分20分，自评20分）

一是资金管理12分，自评满分。2021年，我单位专项资金共145万元，截止2021年底，共支出145万元，资金支出率为100%；

二是事项管理8分，自评满分。省主管部门于2021年7月发布了《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度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1〕1131号），有针对性的对2021年项目资金实施监管检查，我单位及时形成自查报告，自觉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督查，暂未发现资金管理上的问题。

2、产出绩效自评（满分40分，自评40分）

产出明细评分指标是根据项目入库申请的产出指标设置得分。2021年我单位专项资金共设置了5个产出指标，包括3个数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质量指标。截止2021年底，年度产出指标均得到实现，达到预期指标，因此自评满分。

3、效益绩效自评（满分40分，自评40分）

效益明细评分指标是根据项目入库申请的效益指标设置得分。2021年我单位专项资金共设置效益指标1个，即社会效益指标。截止2021年底，基本实现预定的效益指标目标，因此自评满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1，我单位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共下达 145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已支出 145 万元，支出率达 100%，支出内容为：一是支付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知识产权活动情况研究项目 58.95 万元；二是支付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活动情况研究项目 20 万元；三是支付知识产权产业、地理标志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数据加工和分析项目 17 万元；四是支付知识产权运用数据加工和分析项目 30 万元；五是支付广东省海外发明专利统计项目 18 万元；六是支付统计简报印刷费 1.05 万元。合计 145 万元。

该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申报内容开展。实施过程中，依照政府采购流程委托第三方代理机构开展项目采购工作，依法签订项目合同，并按要求完成项目验收。资金专款专用，使用合法、合规，更无超预算、超标准等情况发生。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我单位专项资金绩效总目标为：以数据统计报告及信息化系统为支撑，完成专题报告 14 份，出具统计简报 24 期，加大知识产权统计事务开展力度，促进知识产权便利化服务建设。完成情况为：截止 2021 年底，以数据统计报告及信息化系统为支撑，完成专题报告 14 份，出具统计简报 26 期，加大知识产权统计事务开展力度，深度参与知识产权“十四五”指标测算工作，为省统计局等部门提供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使知识产权统计数据有力融入社会发展分析等层面，进而拓展并夯实知识产权便利化服务的深度。

围绕绩效总目标共设置了 6 个绩效指标,其中数量指标 3 个,时效指标 1 个,质量指标 1 个,社会效益指标 1 个,具体指标设置与完成情况见下表:

指标类别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	出具专利数据单月数据报表	12 期	12 期
2. 数量指标	出具知识产权专题报告	14 份	14 份
3. 数量指标	出具知识产权统计简报	24 期	26 期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底	2021 年已完成
5. 质量指标	全省专利数据准确率	低于万分之一	无发生专利数据差错
6.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知识产权数据运用程度	逐步提高	深度参与知识产权“十四五”指标测算工作,为省统计局等部门提供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使知识产权统计数据有力融入社会发展分析等层面。

从上表可知,我单位 2021 年专项资金已完成既定绩效目标内容,项目实施完整、有效,切实发挥了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1 年我单位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如下:

一是强化知识产权数据统计。为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编写知识产权统计简报 26 期,印发《2020 广东省知识产权统计数据小册子》500 份,为省局、省直相关单位和地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提供知识产权统计数据服务 240 余次;

二是聚焦重点热点出具专题分析报告。通过专项资金支撑，紧跟知识产权时代发展的步伐，聚焦知识产权重点行业、热门领域发展需求，形成一系列具有参考价值的专题分析报告，切实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2021年，我单位共形成了专题分析报告有：**围绕**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为创新主体战略性新兴产业全球专利导航检索提供信息支撑，撰写了《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明专利状况报告（2020年、2021年1-6月）》《2020年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明专利状况报告》、2份季度报告、7份产业专题报告等；**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发展需求，持续挖掘分析大湾区专利数据、产业数据和经济数据，为相关政府、机构、企业等实施区域创新战略、提升区域创新能力提供决策参考，形成《2020年度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活动情况报告》；**围绕**广东省海外专利布局的特点和变化趋势，为掌握广东省的海外专利申请活力、申请质量、海外运用能力，形成《2020年度广东省创新主体向外申请专利情况报告》；

三是不断拓展知识产权统计数据运用广度。根据省主管部门要求，做好数据测算工作，对于可及数据的指标，精确测算知识产权“十三五”指标实际完成值和“十四五”指标2020年基期值。积极联系国家知识产权局、省统计局、省外汇管理局等部门，为省局跨部门协调数据提供信息支持。并根据我省近年来相关指标数据变化情况和发展趋势，协助省主管部门预测知识产权“十四五”指标目标值。

(三)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单位专项资金设置的绩效目标能紧紧围绕单位年度工作重点及有关政策要求，目标设置可操作性强、可实现程度高，并能严格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开展，项目均能在既定的周期内容完成，项目終了也基本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暂无发现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